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交通运输局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交通运输局 2020 年 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0 年，我局按照湛江市、经开区管委会决策部署和有关法治政府建设要求，对照《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 年）》，紧紧围绕区党委、管委会工作中心，深入推进依法行政，着力加快制度建设，强化执法监督，法治建设取得新进展，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学习依法治国新理论，加强法治建设组织领导

（一）认真学习依法治国新理念。将依法治国纳入局党组、中心组学习计划，原本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准确领会理念精神，深入抓好贯彻落实。坚持学以致用，融会贯通，在法治政府部门建设实践中担当尽责。

（二）成立法治建设领导小组。成立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科室、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建设领导小组，将法治政府部门建设摆在工作全局的重要位置，与行业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同部署、同落实。

（三）制定各项制度和管理体系。制定《“三重一大”议事制度》《公车出行制度》《财务审批制度》《考勤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范性文件，逐步形成一套管理规范、内容完备的

制度和管理体系，确保各项工作依法依规有序开展。

二、贯彻落实法治建设决策部署，推动重点工作任务落实

（一）贯彻落实法治建设决策部署。坚决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湛江经开区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实施方案》《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 2019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指标体系任务分解表》等文件精神，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交通运输行业管理，把交通运输各项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

（二）法治建设纳入全局年度工作计划。局主要领导作为第一责任人，对重大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督办。定期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

三、严格执行法定程序，全面公开政务信息

（一）重大案件集体讨论。严格执行行政执法相关制度，进一步规范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征收、行政收费、行政检查等执法行为，重大行政处罚案件由案件执法人员及科室负责人、分管领导、主要领导集体讨论通过后做出处罚决定。2020 年，全区查扣运政违章 78 宗，罚款 17.54 万元；会同交警部门开展联合执法行动 71 次，共出动执法人员 568 人次、执法车辆 142 辆次，查扣超限超载车辆 125 辆、卸货 4252.2 吨。

（二）全面落实政务公开。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设立信息公开三级责任人，明确局各科

室（部门）政务公开工作联络员。严格落实政务公示公开制度，及时发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行政许可与行政处罚信息在省执法信息系统、信用湛江及单位公示栏进行公示。2020年，全区交通运输行业进行行政许可263件。

四、全面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一）加强行政执法程序建设。研究制定《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交通运输局随机抽查工作细则》，在行政执法日常巡查、各项专项检查过程中，通过“双随机一公开”随机抽取检查对象，提高行政检查的科学性和公平性；通过文字、音像等方式对行政执法进行全过程记录并归档，实现全过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严格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和执法人员资格管理，严格执行罚缴分离、收支两条线和罚没物品依法处理规定。

（二）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组织执法人员开展公共法规、专业法规知识学习，经考核合格并按规范标准办理《行政执法证》发放、年度审验工作，全区交通运输一线执法人员均持有《行政执法证》。同时，及时组织执法人员学习《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等重新修订的交通运输法律法规，进一步提高执法人员的业务技能，提升交通执法水平和执法形象。

（三）加强行政执法监督。研究出台《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交通运输局推广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实施方案》，规范行政执法裁量权，提高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加大行政执法公开透明力度，行政处罚信息及时公示，主动接受社会

公众监督。

五、完善内部层级监督，督促相关人员依法行政

（一）以上率下做表率。局主要领导做好模范带头作用，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和下级单位负责人依法行政。通过开展党组中心组研讨学习、全体党员大会及党支部会议，督促领导干部学法用法，不断提高领导干部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和依法管理的能力和水平。

（二）加强机关作风建设。完善内部层级监督，通过设立群众举报箱，以及 12328、12345 热线收集群众意见，畅通监督举报渠道，强化日常监督检查，坚持约谈提醒抓早抓小。通过上党课、廉政教育等形式，组织党员干部职工、执法人员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等规定，引导交通运输党员干部、执法人员牢固树立党规党纪意识，守住依法行政纪律“底线”，树立交通运输行业良好形象。2020 年，我局对区交管总站 4 人因违反计划生育相关规定给予行政处分（其中行政撤职处分 2 人、降低岗位等级处分 2 人）；处理各类投诉共 125 件。

六、自觉维护司法权威，尊重并执行法院的各项制度

严格按照《行政诉讼法》《行政复议法》等文件的规定处理行政案件，自觉维护司法权威。2020 年，我局未收到行政案件，未出现不出庭应诉、不执行法院生效裁判等不尊重司法权威的情况。

七、建立学法用法制度，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

（一）制定普法责任清单，确定年度普法重点。将普法

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明确将《公路法》《道路运输条例》《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等行业法律法规，以及群众普遍关心和反复出现的问题作为普法宣传的重点，积极组织全体干部职工通过“学习强国”进行在线学法。

（二）拓展法律宣传方式，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充分利用车站、码头宣传栏、电子屏幕滚动播放法治宣传视频等形式开展法治宣传；积极组织业务骨干参加法治宣传活动、干部职工参加法治专题讲座，并对业务对象进行法治宣贯。

2021 年，我局将进一步强化领导干部学习培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着力完善依法决策机制，严格执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等程序。切实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建立运用法律解决问题的法治思维，提高执法人员的执法能力和水平。持续加大对行政违法行为特别是程序违法行为的监督力度，加强对行政违法行为的责任追究，主动接受党内监督、司法监督、社会监督、群众监督等各方面的监督，使权力在阳光下运行，为法治政府建设作出积极的贡献。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交通运输局

2021 年 1 月 20 日

